A hand holding another hand against a dark, stormy background. The hands are clasped together, with the fingers interlaced. The background is dark and moody, with a hint of a landscape or structure in the distance. A white curved line separates the image from the text bel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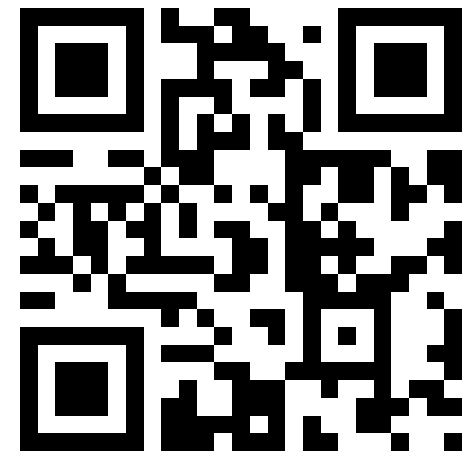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大直高中
111學年度第2學期
防災演練勤前教育**

【校園防災最新公告】

請各位同學加入本校校園防災教育FB粉絲專頁及IG，以獲取各項防災資訊的即時訊息；另外當學校有災害發生時也是統一告知家長之約定通訊管道，歡迎訂閱追蹤，掌握防災新知。



大直高中校園
防災教育IG



大直高中校園
防災教育FB粉絲頁

【演練注意事項】

1. 本次防災演練：

預演:112年3月1日【星期三】上午0920時舉行。

正式:112年3月9日【星期四】上午0920時舉行。

2. 演練過程：請注意學校警報聲，依趴掩穩要領立即尋求掩護，切記不要關燈開門；集合時不推、不語、不跑，大步前進，全程以隨手可得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3. 演練時依規定疏散避難路線實施集合，副班長協助老師於疏散集合後5分鐘內完成人數清點並回報司令台通報組。

4. 本次演練將編組學務處師長實施督導，如未依趴掩穩要領及集合要求動作班級，於演練結束後全班留下重新操作。

人數回報單填寫注意事項

- 1.【請假】:舉凡當日已知病假、事假、公假、喪假、曠課均屬之。
- 2.【失蹤】:警報發佈後至操場集合點名未到同學。
- 3.【實到】:應到數- (請假數+失蹤數)
- 4.至操場集合後請於5分鐘內完成填寫，並務必請課任老師簽名以明責任。

貼心提醒：演練時有失蹤人員才需繳紅單

【課堂小測驗】

3月2日(星期三)上午第一節下課時，310班副班長到學務處填寫白板:應到27員、病假2員、公假1員、曠課1員、遲到3員；完成學務處白板填寫後隨即返回班上上課。

0920時學校發佈地震警報，地震暫歇後跟隨班上同學至操場指定地點集合，當副班長準備開始點名時卻發現1員簡同學未到操場集合，請問回報單如何填寫？

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班級人數通報單

←
班級: _____ 班 ←

應到: _____ 員 ←

實到: _____ 員 ←

請假: _____ 員 ←

失蹤: _____ 員 ←

←
老師簽名: 請任課老師簽名 ←

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班級人數通報單

←
班級: **310** 班←
應到: **27** 員←
實到: **22** 員←
請假: **4** 員←
失蹤: **1** 員←

←
老師簽名: **請任課老師簽名**←

人數回報單填寫注意事項

1. 【請假】: 4員

病假2員+公假1員+曠課1員 = 4員
(遲到3員代表已在學校了)

2. 【失蹤】: 1員

3. 【實到】:
應到數- (請假數+失聯數)

$27 - (4 + 1) = 22$ 員

人數回報單填寫注意事項

演練當日無失蹤人員請繳交綠單

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班級人數通報單

←

班級: _____ 班

實到: _____ 員

←

←

全員到齊

←

老師簽名: **請任課老師簽名**

副班長協助事項:

- 1.請檢整各班防災包，將班級點名條、人數回報單紅單、綠單各4張及筆*1支放進背包內，並掛置於講桌後側牆壁。
- 2.將【地震發生時教師動作要領表】放置於講桌上。
- 3.將（注意事項）及（疏散避難地圖）公告，並告知同學演練時間、疏散動線及集合位置。
- 4.演練時如為外堂課請記得攜帶人數回報單，班長當日不在由代理人協助點名並事前完成交接。

請對避難動作要領、人數清
點及疏散路線有疑問的副班
長留下
其餘請返回教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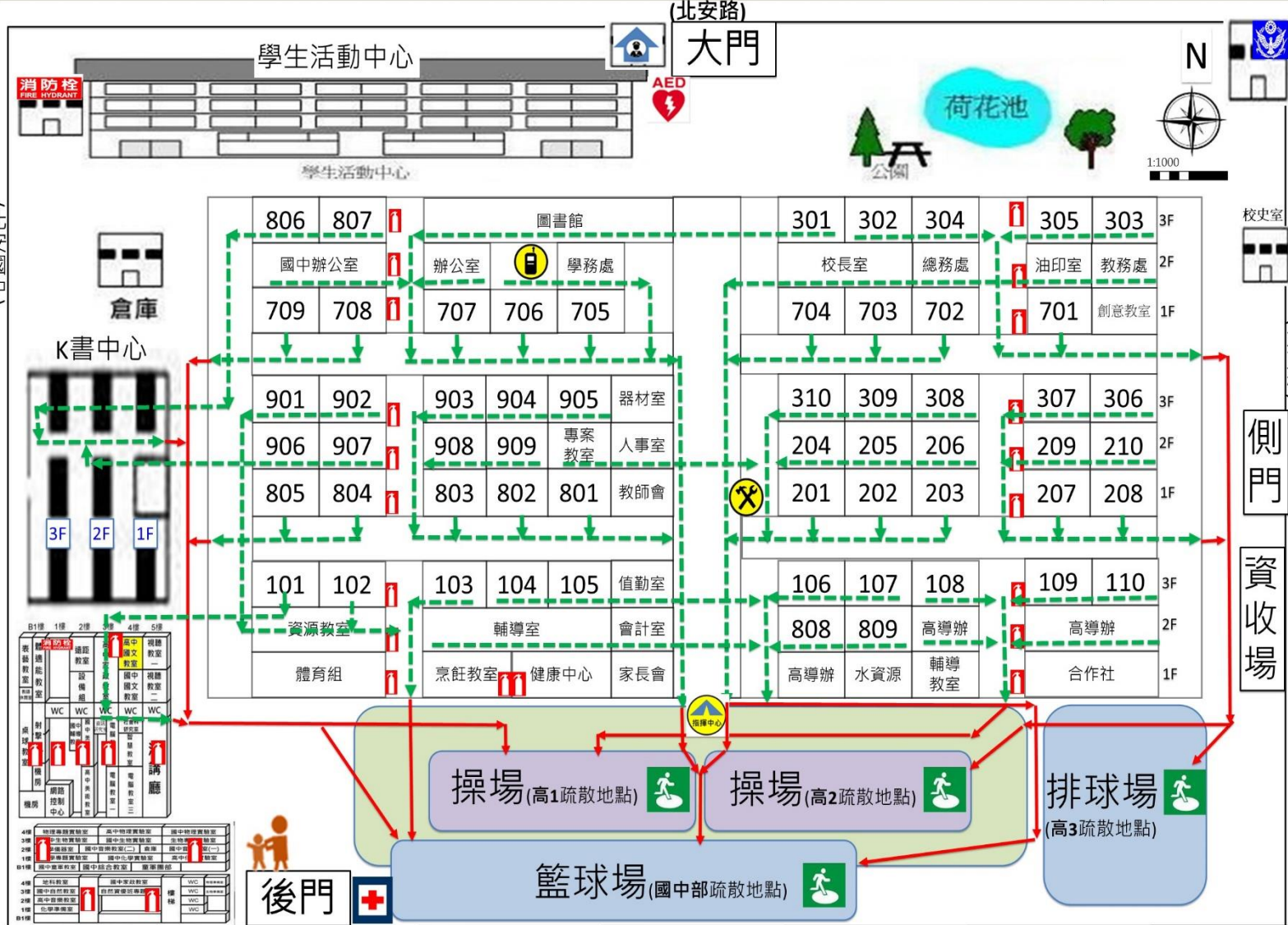
臺北市中山區大直高級中學—校園防災地圖(地震災害)



大直高中校園
防災專網QR code

經度:東經121度32分53.49秒
緯度:北緯25度4分45.87秒

112.02
學務處製



防災資訊

災害通報單位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7855
02-33437856
臺北市教育局
02-27208889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02-87863119*8900
中山區災害應變中心
02-66160119

警消醫療單位

大直派出所
02-25332984
大直消防分隊
02-85026151
臺北長庚醫院
02-27135211

各類災害避難原則

地震：先避難，再疏散
淹水：垂直避難
海嘯：往高處避難
土石流：預防性撤離

標示



指揮中心		室外避難處所		急救站		滅火器		消防栓	
大直派出所		AED		災時家長接送區		救援器材放置點			
通訊設備放置點		警衛室							



明水路

後門



緊急
救護組

科學館

迎曦館

網球場



國中部集合點(籃球場)

705		805		905	
704	709	804	809	904	909
703	708	803	808	903	908
702	707	802	807	902	907
701	706	801	806	901	906



高一、二集合點(操場)

210	205	110	105
209	204	109	104
208	203	108	103
207	202	107	102
206	201	106	101

高中(五)
高中(四)、高中(三)
高中(二)、高中(一)
國中教師
國中教師

避難
引導組

通報組

搶救組

安全
防護組



指揮中心

家長及社區
志工團

升旗台

高三集合點
(排球場)

防災資訊

災害通報單位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7855
02-33437856
臺北市教育局
02-27208889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02-87863119*8900
中山區災害應變中心
02-66160119

警消醫療單位

大直派出所
02-25332984
大直消防分隊
02-85026151
臺北長庚醫院
02-27135211

各類災害避難原則

地震：先避難·再疏散
淹水：垂直避難
海嘯：往高處避難
土石流：預防性撤離

標示

建築內路線



建築外路線



圖例

指揮中心



室內避難處所



急救站



滅火器



消防栓



大直派出所



AED



災時家長接送區



救援器材放置點



通訊設備放置點



警衛室



班級站隊隊型



班級站隊隊型：
排面班8員依座號順序入列站隊
向前向右補滿伍不留空格

司令台

地震發生時動作要領

◎地震(或地震警報聲響)發生時要求學生:

- 1.立刻趴下
- 2.頭藏桌下
- 3.抓住桌腳

隨即打開防災包戴上安全帽，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雙膝跪下身體壓低，頭藏於桌下或緊靠講桌旁，一隻手護住頸部頭壓低，另一隻手穩住桌腳)動作。

※注意事項

任課老師應提醒及要求同學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不可講話及驚叫。

地震發生時動作要領

◎地震暫歇或聽到疏散通知時

請師長背上防災包引導學生至操場疏散地點集合(不要在走廊集合，直接往操場移動)。

要求學生不推、不語、不跑，大步前進，以較輕的書包、補習袋或書本保護頭部。

任課老師以班級為單位**到操場後依升旗集合位置點名集合**。(每個班8員依座號順序入列站隊)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各班副班長回報至司令台完成安全回報。

◎人數統計與回報：

請老師協助確認清點班級學生數後，請副班長至司令台向通報組回報人員狀況

※動作要領

副班長報告：應到00員，實到00員，未到學生00員。

按下 Esc 即可離開全螢幕模式

在教室時發生地震